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资料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4 月 15 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 333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敏先生

主要议程：

- 一、与会人员签到（14:00—14:30）；
- 二、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 三、宣读股东大会须知；
- 四、推举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表决时由律师、监事代表、股东代表共同参加计票和监票；
- 五、宣读议案
 - 1.《关于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5.《关于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关于审议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 8.《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9.《关于向银行融资事宜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六、听取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七、股东发言及解答；
- 八、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九、休会、统计现场及网络表决结果；
- 十、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十一、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须知。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务必准时到达会场并参与签到登记以确认参会资格。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到达现场但未能及时参加会议登记的股东、代理人及其所持股份数额不计入现场表决权数，不得通过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四、请参加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五、股东参加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应当事先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

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议案一：

《关于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审慎决策，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及深加工玻璃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生产各类玻璃门体基本能够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需求，与海尔智家、海容冷链、星星冷链、海信容声、海尔生物、美的集团等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020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新冠疫情给各行各业带来冲击。公司管理层在积极抗疫的同时，努力推进复工复产，减少疫情对生产带来的影响；2020 年下半年，随着下游市场的需求恢复，公司抓住机遇，聚力生产，经营业绩得到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707.70 万元，同比增长 25.6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49.46 万元，同比增长 38.79%。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关注客户需求，加深客户合作：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切入点，加强与客户沟通，快速响应，增强客户黏性；以市场为导向，积极对接市场需求，深化与主要客户的合作。下半年，随着下游市场需求的恢复，面对订单增长压力，管理层采取各项措施，最大限度地满足客户订单的交付，全年业绩得到增长。

（二）坚持创新研发，提高产品附加值：公司重视客户对产品的反馈，通过加强研发力度以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及时关注市场变动，着力研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坚持以持续创新与成果转换，不断提高研发水平。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拥有专利 3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

（三）积极拓展产品应用场景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和玻璃深加工项目的应用场景，不断开拓业务范围。

玻璃门体方面，公司与海尔合作开发卡萨帝高档冰箱的智能化玻璃门体；积极配合海尔生物进行生物医疗设备玻璃门体的供应；全力进行智能零售柜玻璃门体的个性化开发和供货。

玻璃深加工方面，公司实现了光伏增透盖板玻璃的小批量销售 143.68 万元，但受光伏玻璃原片供应紧张及公司玻璃门体订单较多的影响，在公司总体营业收入中占比较低，目的是进一步拓展业务和产品应用场景。

（四）加强生产管理，保障生产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优化生产和管理流程，减少损耗，降低成本；通过新设备的增加与投产使用，提高公司生产能力；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调整生产计划；定期组织人员进行安全生产管理、质量意识、提升作业效率等培训，提高员工重安全、强质量的意识。

（五）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报告期内，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已结项，可转债项目有序推进中。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首发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4,695.65 万元，可转债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8,044.90 万元。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全年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向银行融资事宜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贷款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4、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7、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议案》。

(二) 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向银行融资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2020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贷款的议案》。

3、2020 年 7 月 29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三)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全体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对相关议案发表专业意见。2020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及审计部提交的工作报告进行了审阅和监督。年报编制期间,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要求,认真督促公司履行年报审计工作,协调审计计划及各项安排。同时,审计委员会同时就年审机构对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和评价,并向董事会提交下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公司战略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2020 年,召开了 1 次会议,对公司 2019 年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根据公司自身的发展状况,制定了 2020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2020 年,召开了 1 次会议,对 2019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认为公司所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尽职尽责,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行使权利、承担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报告期内召开了 2 次会议,对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总结,制定 2020 年董事、监事

的薪酬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2020 年，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进行了审核，同意公司按照有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43 名激励对象共计 62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公司行业格局与趋势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及深加工玻璃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制冷商电、家电、冷链设备等低温储藏设备中。

1、下游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

随着市场规范化程度加深、节能环保要求提高、消费需求升级，技术与品质将起主导作用，拥有自主技术、具备高端产品生产能力的企业将逐步占据有利的竞争地位，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及研发能力的大中型制造企业将逐步发挥其规模优势，依靠自身的综合优势，打造更具规模的行业龙头企业。我国低温储藏设备行业的产业集中度持续提升。

2、玻璃门体企业面临较大机遇

下游行业集中度提升，也利好与之配套的玻璃门体企业。目前，家电玻璃企业中主要包含家电玻璃深加工企业和玻璃门体组装企业。同时具备家电玻璃深加工和门体组装的企业为数相对较少，大多数企业仅负责产业链中的一道或几道工序。同时，由于行业内企业产业链较短，配套加工能力有限，产品种类较少，大多数企业一直以来仅局限于被动的为客户提供配套产品。行业内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自主产品开发设计能力，能够主动为客户提供多样化产品解决思路和方案的企业仍然为数较少。随着行业市场集中度的上升，行业将面临规模化、专业化、精益制造和清洁生产的全面转型和提升。

3、低温储藏设备应用场景广阔

伴随城镇化的推进，城镇居民人口不断上升，对商业物业、住宅的需求也逐步加大，而新增商业物业、住宅带动了制冷商电、家电产品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更新换代也带来节能、智能型制冷商电、家电产品需求的逐步增加。

同时，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者对家电产品的品质需求也提升到新的高度，消费升级带动产品升级。此外，人们对食品安全要求的提高和消费

结构的改变，我国生鲜领域的损耗率较高，急需更多冷链设备，食品冷链物流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期，冷链物流设备行业有望协同冷链物流行业而快速发展。

新零售领域，目前配置玻璃门体的自取柜逐步取代无人货架；快消品领域，饮料厂家对低温冷柜和展示柜的布局越来越广，而带有玻璃门体的冷柜就是品牌的重要展示窗口之一；低温储藏设备也在生物医药等产品的储藏中发挥重要作用。酒柜和家用冷柜在城市家庭中也越来越普及。

4、终端产品日益节能化、个性化、智能化

节能化方面，更低辐射率的玻璃、两层或三层中空玻璃的应用使玻璃门体越来越节能，而产品的节能需求也要求更多使用两层或三层中空玻璃来替代单层玻璃，同时采用更低辐射率的离线镀膜 low-E 玻璃等，使得同样的低温储藏设备上，玻璃门体的货值明显提升。

个性化方面，终端客户更新迭代加快、个性需求增加，使得玻璃门体企业需要加强自主研发和个性化开发能力。

智能化方面，部分高端产品对玻璃门体集成了更多功能，如液晶显示、自动感应、触控、装饰灯等。同样要求玻璃门体企业具备全方位能力，及时迅速响应客户需求。

5、玻璃深加工应用领域广泛

玻璃在我国诸多下游行业中应用广泛，如建筑、家居、家电、交通工具、光伏等行业，由于玻璃的性能快速提升，而且美观大方，在下游行业中的应用越来越多。不同下游应用行业的竞争格局和景气度差异较大。

四、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战略首要是稳固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市场中的优势地位。第一，在现有玻璃门体细分市场如低温展示柜、冰柜、酒柜中积极拓展新的终端客户，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行业龙头地位。第二，积极拓展更多终端应用领域中的玻璃门体业务，如新零售中的自取柜、保存药品或生物制品吧的生物医疗低温存储设备等。第三，公司积极加强技术和产品研发，使得公司产品更加节能化、个性化和智能化。

此外，公司具有较为全面的玻璃深加工能力和设备，未来将根据产能和细分市场具体发展情况适时拓展更多玻璃深加工细分领域。

五、经营计划

1、以客户为核心发展业务：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切入点，进一步深化与客户的合作，不断拓展市场。密切关注客户需求，快速反应。同时，进一步增加与客户的合作研发，深化与主要客户的合作。

2、积极拓展产品应用场景：通过进一步与客户合作研发和快速响应需求等方式，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继续加大在快速消费品领域、新零售的自取柜领域、生物医药冷藏领域、小家电领域和高端冰箱等领域玻璃门体的研发和应用。

3、加强技术和产品研发：以客户需求为切入点，以市场为导向，强化研发投入，紧盯玻璃深加工行业的新技术、新工艺的发展趋势，着力开发新产品，保持行业领先水平。

4、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新业务拓展：在稳固公司目前产品竞争优势的前提下，公司玻璃深加工业务将根据产能的实际情况，拓展合适的玻璃深加工业务。同时公司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适时开展战略性投资，加强资本整合力度，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5、提升管理和产能水平：公司将实施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继续优化各项管理流程，通过严抓采购、生产、质检等各个环节，控制风险，确保产品品质，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将通过新招聘生产人员、新购置设备等方式扩大公司生产能力。

6、人才培养：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以引进和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加强人才队伍的梯队建设，同时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学习，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及综合素质，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7、融资安排：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发展的实际需要开展融资，同时，合理安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可能面对的风险

1、制冷商电、家电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主要来源于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及深加工玻璃产品等，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冷柜、酒柜和冰箱等制冷商电、家电生产企业，冷柜、酒柜、冰箱等制冷商电、家电的主要购买者和用户为商家或者居民家庭，用于展示、储

藏各类饮料、冷鲜食品、酒类等。制冷商电、家电的需求和消费的增长同商业开发、冷链物流、居民收入、住房面积、消费观念及消费习惯等息息相关。如果这些因素出现明显的不利变化，可能影响制冷商电、家电用户的购买需求，从而影响制冷商电、家电的产销量，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措施：公司拟通过强化研发、提升品质、贴身服务赢得客户认可，通过不断研发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保持市场领先优势，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较为集中。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公司在服务能力、产品品质、订单交期、口碑、产能、设备保障等方面的优势日益突出，公司的新品开发能力得到了客户的认可，成为助力客户不断推出整机新产品的重要因素。虽然公司主要客户较为稳定，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公司未来拟继续加强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但是，由于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如果部分客户经营情况不利，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大幅度减少，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措施：公司将通过开发新客户和丰富产品线，降低客户集中度和单一客户变化对于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各类玻璃、门体配件、包装材料、各类塑料等，公司业绩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相关性较大。公司以即期市场采购的原材料作为产品销售的定价基础，使公司产品的售价基本与原材料价格的变动相适应，有效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给企业带来的风险。尽管公司可以通过对供应商的选择和原材料价格的比较来尽可能降低生产成本，但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仍会对公司的产品毛利率和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措施：公司将实施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生产成本，并实行产品销售的高端化、新品化战略，逐步提升高端、新品玻璃门体的销售占比，提高技术、品质门槛，保证玻璃门体在行业竞争中的优势和毛利率水平，增强公司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消化能力；同时，公司将通过开发长期稳定合作的供应商、实施战略储备和原材料替代等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4、主营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产品是各类玻璃门体和深加工玻璃，主营产品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一直以来，公司通过强化研发、提升品质、贴身服务赢得了客户认可，通过不断开发新产品维持了较高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但是，公司的主营产品始终面临行业市场竞争及客户要求降价的压力，如果公司无法保持已经取得的竞争优势及成本控制能力，则可能导致公司主营产品订单减少及毛利率下降。

措施：公司始终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与客户联合开发及自主研发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开发新产品，提升高附加值新产品的销售比重；另一方面，通过精细化生产过程、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优化生产组织、加强现场管理、提高成品率等措施有效控制生产成本，保障产品毛利率水平的稳定。

5、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上下游企业复工均出现延迟，短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若 2021 年疫情出现反复，将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措施：面对疫情，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应对，确保有序开展生产经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议案二：

《关于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0 年度，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勤勉尽责，依法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全体监事出席了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所有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所作决议进行了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共召开 7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贷款的议案》。

3、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4、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5、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7、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并依法对公司决策程序、内控执行和日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审查，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管理层运作规范，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高管在履职过程中没有违反相关规定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依法对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经营成果以及定期报告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公司财务运作规范、有效。年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情况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检查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以及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

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4、关联交易情况、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

5、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继续加强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继续加强政策法规的学习，提高履职水平，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公司持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充分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议案三：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天健审（2021）1028 号审计报告。现将有关财务决算报告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427,076,977.24	340,031,384.86	25.60	326,713,54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494,639.32	61,598,251.41	38.79	60,052,36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507,966.72	51,062,840.51	22.41	54,255,01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78,833.07	245,315,676.47	-87.41	-9,783,021.79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5,978,025.67	633,228,672.64	17.81	539,707,231.48
总资产	1,073,381,275.89	931,536,904.70	15.23	635,266,551.68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95	0.70	35.71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95	0.70	35.71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9	0.58	18.97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5	10.61	增加1.84个百分点	1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0	8.80	增加0.30个百分点	10.48

二、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0,686,108.85	227,120,656.79	-38.06	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到期收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9,398,357.56	-100.00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应收票据	53,305,573.29	7,605,297.58	600.90	主要系本期期末未到期托收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9,293,197.18	12,615,089.44	370.02	主要系本期期末出售目的的业务模式应收 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981,932.19	2,467,033.66	61.41	主要系本期期末预付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61,732,882.88	201,215,155.63	79.77	主要系本期委托贷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784,583.69	1,880,061.02	1,537.42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产品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56,264,669.17	69,898,169.39	123.56	主要系本期首发募投项目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7,550,973.71	97,691,236.80	-71.80	主要系本期首发募投项目转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27,640,525.21	20,016,070.83	38.09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短期借款质押担保所致
应付票据	72,380,000.00	37,078,611.00	95.21	主要系本期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69,218,460.35	53,186,611.35	30.14	主要系本期期末应付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706,238.27	7,515,636.93	69.06	主要系期末应付员工工资及年终奖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400,393.22	4,584,700.25	61.41	主要系本期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6,640,835.09	18,305,944.79	-63.72	主要系本期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43,274.77	1,286,023.06	191.07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增加所致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财务费用	8,200,589.07	6,265,602.24	30.88	主要系本期可转债利息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298,578,773.75	229,430,205.10	30.14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相应销售成本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1,214,653.10	5,641,579.95	276.04	主要系本期委托贷款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78,833.07	245,315,676.47	-87.41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45,658.53	-239,822,067.27	不适用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72,715.80	184,871,644.81	-106.91	主要系上年同期发行可转换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三星新材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55,405,364.68 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1,738,503 股，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28,000 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91,710,503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678,940.8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04%。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数为准计算。

2.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公积金转增 4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1,738,503 股，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28,000 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91,710,503 股，以此为基数，预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28,394,704 股。最终股本数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登记的总股数为准计算。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因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议案五：

《关于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完善和健全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文件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董事会特制订了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或“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制定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利益需求和分红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融资能力、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制定规划的原则

本规划的制订应符合《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规定，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合理制定公司股东回报规划。。

三、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度）具体的股东回报规划

1、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2、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原则上按年进

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利分配政策。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2021 年-2023 年，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具体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在确定以现金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以及公司现金存量情况，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若证券交易所对于审议该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表决机制、方式有特别规定的须符合该等规定。

5、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且董事会认为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进行分配利润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利润分配的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订，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得违反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由董事会拟定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核并出具意见。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并由独立董事出具意见。独立董事还可以视情况公开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通过各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要求，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涉及对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在详细论证后，经董事会决议同意后，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其他事宜

1、本规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订时亦同。

2、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3、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徐晓峰			2008 年		2018 年，签署兔宝宝、瀚叶股份、三星新材、浙数文化 2017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签署浙数文化、三星新材、瀚叶股份、振德医疗、海正药业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天奇股份、盾安环境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浙数文化、三星新材、瀚叶股份、振德医疗、金固股份、奇精机械、海正药业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天奇股份、章源钨业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晓峰		2008 年	2008 年	2011 年	2018 年，签署兔宝宝、瀚叶股份、三星新材、浙数文化 2017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签署浙数文化、三星新材、瀚叶股份、振德医疗、海正药业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天奇股份、盾安环境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浙数文化、三星新材、瀚叶股份、振德医疗、金固股份、奇精机械、海正药业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天奇股份、章源钨业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郑振	2013 年	2013 年	2013 年	2011 年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郑生军			2004 年	2021 年	2018 年，签署华菱钢铁、华天酒店 2017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签署华菱钢铁、华天酒店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华菱钢铁、华天酒店、熊猫金控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68.9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 21.20 万元(含税)，合计审计费用为 90.10 万元(含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系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本期审计费用与上期审计费用相同。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议案七:

《关于审议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情况总结及 2021 年度薪酬安排如下:

一、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姓名	薪酬(税前)	职务
现任董事、监事:			
1	杨 敏	21.71	董事长(领取董事薪酬)
2	杨阿永	17.30	总经理、董事 (领取岗位薪酬, 不领取董事薪酬)
3	王雪永	30.22	副总经理、董事 (领取岗位薪酬, 不领取董事薪酬)
4	张金珠	31.55	副总经理、董事、技术负责人 (领取岗位薪酬, 不领取董事薪酬)
5	常 旭	0	董事、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投资总监 (领取岗位薪酬, 不领取董事薪酬)
6	张卫强	4.16	董事、人事部职员 (领取岗位薪酬, 不领取董事薪酬)
7	黄轩珍	4	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8	杜学新	4	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9	姚杰	4	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10	高娟红	10.61	监事会主席(领取岗位薪酬, 不领取监事薪酬)
11	吴 丹	7.68	监事(领取岗位薪酬, 不领取监事薪酬)
12	徐惠武	5.43	职工代表监事(领取岗位薪酬, 不领取监事薪酬)
离任董事、监事:			
1	徐芬	24.70	(原)董事会秘书、董事 (领取岗位薪酬, 不领取董事薪酬)
2	丁涛	0	(原) 董事 (不领取董事薪酬)

二、2021年度董事薪酬安排

1、非独立董事

杨敏月度董事薪酬不低于1.7万元(税前), 不超过2.0万元(税前)。董事杨阿永、王雪永、张金珠、常旭、张卫强皆在公司领取岗位薪酬, 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2、独立董事

三名独立董事均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4万元/年(税前), 已经此前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

三、2021年度监事薪酬安排

高娟红、吴丹、徐惠武在公司领取岗位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薪酬。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议案八：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议案九：**《关于向银行融资事宜的议案》****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2.86 亿元的综合授信，用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如有必要，可由公司资产为该等授信提供相应担保，授信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业务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等文件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聘请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公告内容见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4）。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